



席居恒、冯稳(右)夫妇 (照片由受访者提供)

桑榆晚情

□ 见习记者 杨玉梅

少年夫妻
老来伴

大水，隔断了两村的交通。家人只好先把她送到3里外的外婆家，从那里再步行到席居恒家。

有了孩子才算家

冯稳说：“15岁的我还啥都不懂，不愿在他家住，第二天就偷跑回外婆家了。他家人来接了三回，我不去。”可是，一个月后，她还是被接回去了。两人都是半大的孩子，也没什么话说，这种状况直到有了大女儿才得到改变。

冯稳20岁那年，大女儿出生，她开始意识到自己已经为人妻、为人母，不能再像姑娘时那样由着性子胡闹了，就一门心思地做起了席家的媳妇。

席居恒个子高，人也灵活，很早就参加了民兵，后来又到处当了八路军的联络员，一年到头很少回来。冯稳忙时种田，闲时就喂鸡，用鸡蛋换盐，维持一家人的生活。

随着老二、老三的相继出生，日子艰难起来。冯稳说：“他一年回不了几次家，当时战乱，大家都想着他是不是已经不在家了。邻居们看我一人拉扯孩子实在不容易，就劝我改嫁。我不肯，就在家等他，再难也要等。”

平生爱在无言中

1951年，席居恒调到洛阳工作，冯

稳和孩子们也来到了他身边。

为了让席居恒安心工作，冯稳放弃了出去工作的机会，把家照顾得井井有条。席居恒胃不好，为给他治病，冯稳每个星期都会买一只老鳖，亲自洗杀，炖汤给席居恒喝，汤喝完，她还要看着他吃肉吃完。那个年代，吃一次肉很不容易，孩子们眼馋得不行，可母亲告诫他们，这是给父亲治病的，他们不能吃。

席居恒有些内向，话语不多，对冯稳的好都体现在平时的一举一动中。有什么新闻，他会第一时间说给冯稳听；有什么好吃的，他会告诉孩子们：“给你妈留着。”冯稳蒸馒头，他就抢着去劈柴……

老了我是你的伴

3年前的一天，冯稳一觉醒来，发现老伴摔倒在地，吓了一跳。她一边大声喊叫孩子们，一边把老伴抱了起来。150厘米的身高，86岁的高龄，也不知她哪来的那么大力气，竟抱起了身高近180厘米的席居恒。

现在，孩子们轮流照顾席居恒，冯稳仍不放心。晚上睡觉，她会时不时地起身去给他掖被子；看他嘴干了，就帮他湿湿嘴唇；喂他吃饭前，自己要先试一下会不会烫嘴；没事时，她还会坐下来和席居恒说说话，尽管他不回应，但她知道，他听得懂。“少年夫妻老来伴。我就是他的伴，他也是我的伴。”冯稳说。

沧海一粟

温暖的面包

□ 廖勇



小时候，我家很穷，直到上学，我和妹妹都不知道面包的滋味。每次赶集，我们都吵着让父母去买那诱人的面包，可他们总是充耳不闻，时间一长，我们只好打消了想吃面包的念头。

那时，我们在附近的子弟学校就读。学校的学生大多是单位职工的子弟，他们不缺吃，也不缺穿，最让我们这些农家孩子羡慕的，则是他们可以随心所欲地到食堂领取面包。

每天早上，他们走在上学路上，吃着仿佛早已吃厌的面包，地上随处可见啃下的面包片儿，上面爬满了蚂蚁。

望着热气腾腾的面包片儿，我和妹妹克制着自己的欲望。一天，妹妹还是没能忍住，从地上拾起了一块面包。那是一块冒着热气的面包，用塑料袋装着，妹妹以“不浪费粮食”的理由捡起来吃，也是说得过去的。不过，作为哥哥，我有责任，也有必要去阻止妹妹。于是，我让她丢弃已经到手的的面包，并承诺“下周哥哥一定给你买面包”，最终，她不愿意地点了点头。

我之所以敢承诺妹妹，是因为心里已有盘算：学校附近有一个胶桶厂，平时有很多孩子从厂房旁边的垃圾堆里捡碎塑料，卖给胶桶厂换零钱，我们也可以这么做。于是，那个周末，我和妹妹捡了一天废塑料。看着换来的一块两毛钱，我和妹妹笑得合不拢嘴，这可是我们人生中的第一笔收入啊！

周一，我们去了集市，第一次吃到了香喷喷的面包。当时我让妹妹敞开口吃，她一口气吃了5个。

多年以后，我们都已长大成人，妹妹也在广东买了房子。去年搬家的时候，我特意请了两天假去祝贺她，顺便感受一下大都市的现代生活。由于舟车劳顿，我特别累，倒在床上一直睡到妹妹叫我吃早餐才起来。

那天的早餐让我一下子想起了小时候。那是几个干瘪的面包，妹妹笑着告诉我：“这顿早餐，让你尝尝我亲手做的面包，回味一下我们第一次吃面包的感觉。”

我说：“楼下到处都能买到，你何必自己做呢？”

她沉默了一会儿，打开了话匣子：“也许我做的面包不好看，也不好吃，但这是特意给你做的。我要感谢你，是你让我平生第一次品尝了面包的味道，让我开始懂得怎么去努力挣到更多的面包。这么多年来，我一直都无法忘记你让我丢掉面包的尴尬，无法忘记我们一起在垃圾堆里捡废品的辛酸，当然，更无法忘记我们一起吃面包的幸福。谢谢你，我的好大哥！”

妹妹做的面包虽然有点难吃，但我还是全吃了。也许长期生活在都市里的人们无法体会到这种温情，但在那段艰苦的岁月里，一点点关爱、一点点满足，都会给人以深深的感动，从而获得前进的动力——这就是温暖的面包！

闲话茶馆

□ 郑春燕

让老人有成就感

孩子还小，上小学后，每天都是我接送。

一天吃饭时，我和婆婆聊天。老人说：“晓羽现在上学了，我挺闲的。你们工作都忙，要不让我去接送吧？”

我也没想太多，就说：“我有车，很方便，工作再忙也要接送孩子。你在家专心做饭，搞好后勤工作就不错了。”

晚上和老公聊起来，我说：“我每天的时间都挺紧张的，工作推不开，孩子也离不开我，我都着急上火了，嘴角全是泡。”

老公说：“那给妈办张公交卡，让她坐车去接吧。孝顺老人并不是什么事都不让她做，而是得让她感觉自己很有用。”

我想了一下，老公说得有道理。婆婆60来岁，身体还不错，去接送孩子还是可以的，也许通过这件事，老人可以找到成就感。

于是，当着婆婆的面，我对孩子说：“你看，奶奶在家这么勤快，天天给你做饭，让我能好好上班，还能有时间给你讲故事、辅导作业，真不错。要不以后接送你上学的事儿也交给奶奶吧？”孩子高兴地同意了，老人的脸上也露出了笑容。

看婆婆心情不错，我趁机说：“下午去照相吧，我帮你办张公交卡，你下午去接孩子。上午你还得买菜做饭、打扫卫生呢，你看，这个家一刻也离不开你，你不在家，我饭都吃不上呢。”

婆婆开心地说：“就是，这些事我都能做得了，闲着也没意思。”

家有老人真是好啊。不过，我们要记得肯定老人，让老人也有成就感。

影像岁月

16岁参军的父亲

□ 樊红林

照片上这名英俊威武的军人，就是我的父亲。这是50多年前他即将转业时，在省会郑州的留影。

父亲出生在桐柏县的一个小村庄，小时候给财主家放牛。那时家里很穷，野菜汤是家常饭，他好像从来没有吃饱过。穷则思变，他毅然抛弃了当时颇为流行的“三十亩地一头牛，老婆孩子热炕头”的田园理想，16岁便扔下放牛鞭，到县大队穿上了军装。随部队到了镇上，他才想起家里人还不知道呢，就把脱下来的破衣服一卷，交给镇上的亲戚，让人捎信回去。奶奶知道后，大哭了一场，带着几个野菜馍馍，一双小脚走了六七里路，才找到部队。穿上军装的父亲正憧憬着美好的未来，说啥也不回去，奶奶抹着眼泪走了。不到两年，县大队归到中南军区公安部队第十二师，后改制为解放军建筑工程第八师，简称建八师。

父亲年轻时吃了很多苦，先是参加湖北荆江分洪，一连数月，每天要劳动十五六个小时。工程完工后，部队步行千里，从湖北到东北，差一点参加抗美援朝战争。在东北休整一段后，部队又去海南剿匪。剿匪结束后，父亲被推荐到天津学习，后随部队集体转业到古都洛阳。

父亲是个很有故事的人，他一生走南闯北、经历坎坷。“不养儿女不知父母恩”，如今，我的孩子已长大成人，我才真正读懂了父亲。

我爱父亲，直到永远。

